

3089 耶稣基督的启示和从人死的次序看对的三分法 - 启示录 (1) (旋风著)

首先圣经明说启示录中所说的是耶稣基督的启示，祂在异象中亲自向他显现。我们看到了约翰的顺服。我们讨论到为什么经文是说，一个真正有福的人不只是要念，更是要遵行。也看到圣经的数目有时是用比喻说的，有时是精确的！要能分辨。第二，我们从经文中看到在启示录中一些描述的主和约翰该做的事，并说明七灵是指什么。借著原文和不同的译本，看到和合本漏翻的一句话，决定了这里的主神是指主耶稣基督。我们也看到了约翰的谦卑和他为主付上了被囚的代价。最后我们看到了耶稣是在主日在异象中向他的显现，和一部份约翰即将做的事情，我们看到基督的眼中教会，都是金灯台，地位上已成圣的，虽然不是每一个成员都是得胜者。他也描述了人子的形像，说到了两刃的利剑，从相关的经文中知道主是全知的。也借此指出了我们以前在什么地方讨论过，圣经的经文告诉我们，人死是了是灵先走，然后是魂，魂离开人就死了！从两节经文和这个，我们看到了人是由灵、魂、体构成的三分法是对的。因此知道二分法说到灵魂是不可分的在一起是错的。

1. 耶稣基督的启示和有福的人

『耶稣基督的启示，就是神赐给他，叫他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众仆人。他就差遣使者晓谕他的仆人约翰。约翰便将神的道和耶稣基督的见证，凡自己所看见的都证明出来。念这书上预言的和那些听见又遵守其中所记载的，都是有福的，因为日期近了。』(启示录 1:1-3)

在开始就很清楚的说明、这是神赐给耶稣基督的启示，三位一体的神本是同尊同荣的，因此这就表示了是说在时间的次序里面。因在基督道成肉身的那段时间中，是有一个次序的，父差子如经文所说，『耶稣又对他们说：「愿你们平安！父怎样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样差遣你们。」』(约翰福音 20:21) 子不去圣灵不来，这点耶稣说得很清楚，『...我若不去，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；我若去，就差他来。』(约翰福音 16:7)

我们看到了约翰很忠实的记载了所看见的事情，在启示录中，他也彰显了他的顺服，不写所不要他写的事情。如经文所说，『七雷发声之后，我正要写出来，就听见从天上有声音说：「七雷所说的你要封上，不可写出来。」』(启示录 10:4) 他只说有七雷，但没有记载七雷所说的事情。

也就是因为没写出来，只几句话就带过七雷，因此一些人常常忽略了七雷说的事。有人告诉我说，七雷已经发生了，属灵的人才可以看得到，但这样的说法不在圣经里面，是属于在启示录加添了一些话语，启示录说得很清楚，『我向一切听见这书上预言的作见证，若有人在这预言上加添甚么，神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在他身上。』(启示录 22:18) 我不知道为什么这样的基督徒会不害怕？圣经是说七雷在第六号的末了(参启示录 9:13-10:6)，圣经虽然没有说何时七雷会发生，『但在第七位天使吹号发声的时候，神的奥秘

就成全了，正如神所传给他仆人众先知的佳音。』(启示录 10:7) 到第七号的事情发生时，我们自然知道七雷已经过了！

我们来看看这里的有福的人是什么人？有人鼓励人去看启示录会强调，『念这书上预言的...是有福的...』(启示录 1:3) 的确，当不强解圣经(参彼得后书 3:15-16)，而没有念错的时候，念这书的人比不念的人有福。不该念而念错时更麻烦，因为要真正的更正一个错误，至少会花相当多的时间。而且不要忘记这里有个「和」字，要遵守才真正的有福。经文说得很清楚，『只是你们要行道，不要单单听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。』(雅各书 1:22) 从圣经的一致性来看，难怪会说，『凡称呼我『主啊，主啊』的人，不能都进天国；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才能进去。』(马太福音 7:21) 所以不只要听对，还要遵行才会真正有福。

最后我们知道日期近了，但不是说依照我们的时间表，初期的教会相信主会再来，而且是『...你们自己明明晓得，主的日子来到，好像夜间的贼一样。』(帖撒罗尼迦前书 5:2) 现在两千多年已过，主仍没再来，但我们不能引用圣经曾说，『亲爱的弟兄啊，有一件事你们不可忘记，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，千年如一日。』(彼得后书 3:8) 或是引用，『在你看来，千年如已过的昨日，又如夜间的一更。』(诗篇 90:4) 就用算数说，主的一日就是等于我们的千年，所以有人说，现在只等了两天多一点，太短了，当然主不会再来。其实看上下文就知道这里不该用算数，而是有其他的原因。前者是在说，『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，有人以为他是耽延，其实不是耽延，乃是宽容你们，不愿有一人沉沦，乃愿人人都悔改。』(彼得后书 3:9) 后者是在强调，『你叫他们如水冲去，他们如睡一觉。早晨，他们如生长的草，早晨发芽生长，晚上割下枯干。』(诗篇 90:5-6) 所以圣经的数目有时是用比喻说的，不像在创世记 5:1-32 中提到亚当的后代时，所用的数目是精确的！要能分辨。

2. 启示录中一些主的描述和约翰该做的事

『约翰写信给亚西亚的七个教会：但愿从那昔在、今在、以后永在的神和他宝座前的七灵，并那诚实作见证的，从死里首先复活，为世上君王元首的耶稣基督，有恩惠、平安归与你们！他爱我们，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，又使我们成为国民，作他父神的祭司。但愿荣耀、权能归给他，直到永永远远。阿们！看哪！他驾云降临，众目要看见他，连刺他的人也要看见他，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他哀哭。这话是真实的。阿们！主神说：「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戛，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后永在的全能者。」我约翰就是你们的弟兄，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、国度、忍耐里一同有分，为神的道，并为给耶稣作的见证，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岛上。』(启示录 1:4-9)

首先我们看到约翰得写信给等下要提到的七个教会，并告诉他们神如何看他们和给他们的鼓励。这里提到了「愿」神、七灵和主耶稣有恩惠、平安归与他们，启示录 1:4 在原文中没有「愿」这个字，恩惠和平安是在爱中和神合一而一定有的。那么七灵是指什么？我们来看这节经文，『我又看见宝座与四活物并长老之中，有羔羊站立，像是被杀过的，有

七角七眼，就是神的七灵，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。」(启示录 5:6) 那羔羊显然是指主耶稣，祂因爱我们为我们舍命，钉十字架而流出宝血，这样的功效就如前所述，而将荣耀、权能归给祂是理所当然的，就像原文所说，不是「愿」而已。我们看那羔羊有神的七灵，这里看到了三位一体的神都在那里，在道成肉身的时间中三位各有所司，有一个次序，耶稣为父所差遣，耶稣不去圣灵不来，有七个教会就有七灵，而这七灵是奉差遣往普天下去，所以这是指无所不在的圣灵。耶稣说，『因为无论在哪里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，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。』(马太福音 18:20) 耶稣现在已在天上，坐在神的右边，就如经文所说，『...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。』(歌罗西书 3:1) 但祂的应许并没有落空，祂现在是以三位一体的神中的一位圣灵在我们中间。神借著圣经告诉我们的是多么一致啊！这并不是说在字句上没有明显的矛盾，这时我们该问的是神要借著这样明显的矛盾告诉我们什么，也就是要从圣经的一致性来问答这样的问题，而不是以为抓到了圣经的小辫子，认为圣经是错的！

在启示录 1:8，我们知道阿拉法和俄梅戛分别是希腊文中的最开始和最后的字母，所以这里是在讲神是昔在今在永恒的神。其中的主神是指三位一体的神的主耶稣，因原文有「以后要来」这句，而只有主耶稣会以后再来，所以新译本会翻成，『主神说：「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格；我是今在、昔在、以后要来，全能的神。」』(启示录 1:8，新译本) 中文标准译本也这样的翻译出来。所以这是在讲耶稣基督的，从像一开始经文就说，『耶稣基督的启示，就是神赐给他，叫他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众仆人。他就差遣使者晓谕他的仆人约翰。』(启示录 1:1)

最后我们看到了约翰并不强调他是使徒，但说他是我们的弟兄，他和我们所应作的工作就是他简短所提到的，为神的道，并为给耶稣作见证。也是因为如此，他被囚在拔摩岛上，就是在这个时候，耶稣亲自在异象中向他显现，这应该是异象而不是异梦，因为经文说是看见的。

3. 耶稣的显现和三分法

『当主日，我被圣灵感动，听见在我后面有大声音如吹号，说：「你所看见的，当写在书上，达与以弗所、士每拿、别迦摩、推雅推喇、撒狄、非拉铁非、老底嘉那七个教会。」我转过身来，要看是谁发声与我说话。既转过来，就看见七个金灯台。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，身穿长衣，直垂到脚，胸间束著金带。他的头与发皆白，如白羊毛、如雪，眼目如同火焰，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，声音如同众水的声音。他右手拿著七星，从他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，面貌如同烈日放光。』(启示录 1:10-16)

这是一个主日发生的事情，在这里的经文中，用的是人子，所以说得很清楚，主在异象中亲自向他显现，并告诉了他对那七个教会该做的一件事情。然后他看见了七个金灯台，『...七灯台就是七个教会。』(启示录 1:20) 所以在基督的眼中教会都是金灯台，不管他们的行为如何，都是地位上已成圣的，虽然不是每一个成员都是得胜者。这就犹如我们信的

时候，客观上已地位上成圣，但在走上成圣之路的主观经验中，会常常跌倒。然后我们看到了他看到的人子的形像，有很清楚的描述，当然圣经中还有更多的叙述。

请注意他提到了两刃的利剑，在和合本只提到三次，除这次外，另一次在这经文，『你要写信给别迦摩教会的使者说：『那有两刃利剑的说：』』(启示录 2:12) 那有两刃利剑的显然是耶稣基督。另外一次是说，『神的道是活泼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，甚至魂与灵、骨节与骨髓，都能刺入、剖开，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辩明。并且被造的没有一样在他面前不显然的，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，都是赤露敞开的。』(希伯来书 4:12-13) 在第十三节经文中，我们再次看到主是全知的，在第十二节中，我们也看到了神的道比两刃的利剑更快，可以分别是魂和灵，这是因为人由灵、魂、体构成，如经文明说，『愿赐平安的神亲自使你们全然成圣。又愿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，在我主耶稣基督降临的时候，完全无可指摘。』(帖撒罗尼迦前书 5:23)

我们也在『2056 医血漏和睚鲁女儿复活，及差遣十二个门徒 - 耶稣的形像(11)』中的『2. 睚鲁的女儿死而复活』讨论过，为什么圣经的经文是说，人死是灵先走，然后是魂走，魂离开后人就死了！所以圣经是说人有灵、魂、体的三分法，而不是说灵魂在一起及有体的二分法。我要强调，我不是说看见二分法的人是全部都是不对的，只是说在这一点上是不对的。最后要提的是，在希伯来文的文化中，灵和魂是可以互用的，而在中国人文化中，灵魂都是在一起的，但我们实在要看圣经如何说！

最后我们看到，圣经明说，人死时，『尘土仍归于地，灵仍归于赐灵的神。』(传道书 12:7) 而有些魂是在天上的祭坛下面，如经文所说，『揭开第五印的时候，我看在祭坛底下，有为神的道并为作见证被杀之人的(灵)魂。』(启示录 6:9) 所以人死时的灵和魂非得分开不可，灵魂是可以分开的，也就是三分法是对的。神借著圣经告诉我们是一致的！